

湖南华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2016年1月15日，公司接到控股股东湖南华升集团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华升集团”）通知，华升集团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增持了公司部分股份。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增持情况

1、前期增持情况

华升集团于2015年7月16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增持了399,720股股份，约占本公司总股本的0.1%。

详见本公司于2015年7月17日发布的《关于控股股东和董事、监事、高管增持公司股份的公告》（临2015-025）。

2、本次增持情况

2016年1月15日，华升集团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增持了公司股份200,000股，占本公司总股份的比例为0.05%。

3、累计增持情况

截至2016年1月15日,华升集团已累计增持本公司股份599,720股,占本公司总股本的0.15%。本次增持后,华升集团持有公司161,904,312股股份,占公司总股份的40.26%。

二、后续增持计划

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及对公司价值的认可,华升集团计划在未来一年内(自2015年7月16日起算)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继续增持公司股份,比例不超过公司已发行总股份的1%(含上述已增持股份)。

三、本次增持行为符合《证券法》等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。

四、华升集团承诺,在增持实施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。

五、本公司将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和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增持股份行为指引》的相关规定,持续关注华升集团所增持公司股份的有关情况,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

湖南华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六年一月十六日